

臺中市建築師公會 函

本會地址：400 台中市中區民權路 102 號 9 樓
電話：04-22221991-16 魯麗真
電子信箱：tcarch.arch@msa.hinet.net
傳真：04-22245203

受文者：南投縣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2 日
發文字號：中市建師字第 239 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附件：招生公告

主旨：本會訂於 105 年 6 月 25 日舉辦『臺中市魯班學堂(十)-法律課程(系列一)【建築師執業之法律相關課程】』，除本會會員免費參加外，亦提供 貴公會會員名額 5 位免費參與，歡迎踴躍報名參加，請 查照。

說明：

一、本會【魯班學堂】推出法律課程【建築師執業之法律相關課程】，特敦請具有建築師資格，深知建築師執業環境之法律人-李仁豪律師/建築師，主講建築師執業各面向之法律責任，期盼對建築師執業有所助益。本課程免費參加（惟報名時應繳納出勤保證金 1,000 元），提供 貴會 5 位免費名額，請有意願參加者於 105 年 6 月 20 日前完成報名程序，以免向隅。

二、檢附招生公告，本活動將向內政部申請建築師換證積分。

正本：桃園市建築師公會、新竹縣建築師公會、新竹市建築師公會、苗栗縣建築師公會、臺中縣建築師公會、南投縣建築師公會、彰化縣建築師公會、雲林縣建築師公會、嘉義市建築師公會

副本：

理事長

鄭明裕

收文	105年6月3日	第	371	號			
承辦人	秘書	主委	任員	財務	常務	理事	長

臺中市建築師公會

魯班學堂(十)-法律課程(系列一)招生公告

建築師執業之法律相關課程

建築師執業之業主，不論是政府機關、民間企業或私人，均有契約及法律面之義務及責任。建築師如何面對執業之契約及法律問題，為建築師必須具備之基本能力。本學堂特敦請具有建築師資格，深知建築師執業環境之法律人，主講建築師執業各面向之法律責任，期盼對建築師執業有所助益。

1. 講師：李仁豪律師 (簡介詳附錄一)
2. 時間：105 年 6 月 25 日(星期六)上午 10:00~下午 05:45，課程時數計 6 小時。
3. 課程時間及大綱：(詳附錄二所示)
4. 地點：順天經貿廣場 B2 國際廳 (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 2 段 201 號)
5. 名額：120 人。
6. 報名截止日期：自即日起至 105 年 6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 5:30 止，受理本會及友會會員優先報名參加；此後如仍有名額，自 105 年 6 月 21 日(星期二)起，開放事務所員工及建築相關從業人員報名。
7. 報名費用：免費，但報名時應繳納出勤保證金 1,000 元，全程參與者全額退費，各堂課程分別簽到簽退，缺課一堂以上不退還；中午備餐盒及茶點。
8. 繳款方式：出勤保證金請於截止日前繳納(可匯款至【三信商銀/台中分行 帳號：0120-366929 戶名：社團法人臺中市建築師公會】或至公會向魯小姐繳納)，繳費後方視為報名成功。
9. 本大樓 B3 及市政公園停車場設有收費停車場，停車費用請自理，或請善用公共交通運輸工具，檢附週邊交通簡圖供參。
10. 本次活動本會將向內政部申請建築師換證積分。

臺中市建築師公會

理事 長 鄭明裕
法益維護主任委員 唐真真
都市景觀主任委員 劉文傑

敬邀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六 月 一 日

臺中市建築師公會

魯班學堂(十)-法律課程(系列一)報名表

姓名	參訓身份別	會員證號 (非會員免填) (外縣市公會會員 請填身份證字號)	服務單位 (會員免填)	聯絡電話 (手機為佳)	收款註記 (由公會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本會會員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建築師 公會會員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從業人員-自 6月21日始開放報名			素食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金額：\$1000 收款人：
	退費帳號 (會員免填)	_____ 銀行 _____ 分行	帳號： _____ 戶名：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本會會員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建築師 公會會員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從業人員-自 6月21日始開放報名			素食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金額：\$1000 收款人：
	退費帳號 (會員免填)	_____ 銀行 _____ 分行	帳號： _____ 戶名： _____		

繳費匯款單黏貼處

【三信商銀/台中分行 帳號：0120-366929 戶名：社團法人臺中市建築師公會】
 或至公會向魯小姐繳納)，繳費後方視為報名成功。

- 報名方式：
- (1) 網路報名：<http://www.tccarch.org.tw/activity.aspx>
 - (2) 傳真報名：04-22245203
 - (3) E-Mail 報名：tcarch.arch@msa.hinet.net

傳真及電子郵件報名完成後，請務必與公會承辦人員(電話 04-22221991 分機 16 魯麗真小姐)電話確認。

附錄一：講師簡介

李仁豪 律師／建築師／鑑定人

學歷

國立政治大學 法律學碩士
國立台灣大學 商學碩士 (MBA)
國立成功大學 建築學碩士
國立成功大學 建築學學士

現任

品仁法律事務所
中華民國營建管理協會
台灣永續綠營建聯盟
中華民國安全防災專業技術人員協會
中華勞動學會
張哲夫建築師事務所
莫國箴建築師事務所
蘇杰鳴建築師事務所
石昭永建築師事務所
築宇建築師事務所
黃德倫建築師事務所
瓦建國際設計有限公司
成大昶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昭雄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綠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愛美網
台北市私立艾力美語短期補習班
台灣原創大雕燒



律師／建築師／鑑定人
工程爭議鑑定專家
法律顧問
法律顧問
法律顧問
法律顧問
法律顧問
法律顧問
法律顧問
法律顧問
法律顧問
法律顧問
法律顧問
法律顧問
法律顧問
法律顧問
法律顧問
法律顧問

經歷

台灣營建研究院	工程爭議鑑定委員
中華設計裝修消費者品質保護協會	法律顧問
聖緹雅醫美皮膚科診所	法律顧問
寰瀛法律事務所	律師
台賓科技有限公司	建築資訊模型法律顧問
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建築師／防災顧問

簡介

李仁豪律師／建築師／鑑定人，畢業於政治大學法學院碩士班、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班(MBA)、成功大學建築學系碩士班及成功大學建築學學士班，並取得「律師」及「建築師」之雙重國家專業職業及技術人員資格。

李仁豪律師／建築師／鑑定人，目前為品仁法律事務所之主持律師，並擔任中華民國營建管理協會之工程爭議鑑定專家及台灣永續綠營建聯盟、中華民國安全防災專業技術人員協會、中華勞動學會、諸多公司行號之法律顧問。於此之前，曾任台灣營建研究院之工程爭議鑑定委員、寰瀛法律事務所之律師等，亦曾任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之建築師及防災顧問逾10年。

李仁豪律師／建築師／鑑定人，多次擔任法院囑託工程爭議鑑定案件之鑑定專家，對於建築、土木、結構、大地、景觀、機電、空調、室內裝修、舞台燈光音響等各種工程類型爭議事件，均為熟稔。

李仁豪律師／建築師／鑑定人，屢屢於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立法院、電視媒體、平面媒體、電子媒體及專業雜誌，發表專家意見；亦時常受邀至各地宣導法律，邀請單位包括：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台灣防火材料協會、中華設計裝修消費者品質保護協會、臺北信義扶輪社、新北市建築師公會、淡江大學、銘傳大學、桃園市建築師公會、新竹縣政府、臺中市建築師公會、逢甲大學、雲林縣建築師公會、嘉義市政府、臺南市建築師公會、成功大學、臺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建築師公會、金門縣政府等。

綜上，李仁豪律師／建築師／鑑定人具有律師、建築師、鑑定人、MBA之多重專業背景，故對於受委任事件，足以提供各方面之整合性服務。

附錄二：課程時間及大綱

建築師執業之法律相關課程

授課講師：李仁豪律師

上課時間：105年6月25日(星期六)上午10:00~下午5:45，計6小時

時間	堂數	課程內容	上課時數
10:00-12:00	第一堂	1. 建築師執行業務之法源 2. 建築師參與公共工程可能涉及之法律責任 3. 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之內容簡介 4. 個案研討及意見交換	2小時
12:00-13:30	午休時間	(備有餐盒)	
13:30-15:30	第二堂	1. 建築師民事責任及相關實務案例 2. 建築師刑事責任及相關實務案例 3. 個案研討及意見交換	2小時
15:30-15:45	休息時間	(備有點心)	
15:45-17:45	第三堂	1. 建築師行政責任及相關實務案例 2. 爭議解決途徑 3. 個案研討及意見交換	2小時

交通動線

